

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竣工验收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竣工验收管理，规范验收程序，保证常设展览展品质量和水平，提高项目交付能力，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竣工验收是指常设展览展品研发项目在完成展示现场安装调试后具备交付条件时所开展的全面验收，主要环节包括预验收、验收、整改复验、试运行验收、技术资料验收等。

第三条 本办法适用于新研发的或更新改造的常设展览和展品项目，不适用于在讲解辅导、科学表演等教育活动中所使用的教具类展示项目。

第四条 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由科研管理部归口管理，科研管理部主要负责验收的组织协调、意见记录和报告撰写等工作。

第二章 验收条件、依据与内容

第五条 项目具备以下条件后，方可开展竣工验收：

- 1.完成项目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 2.出厂检查合格，并在展示现场完成安装调试；

3.项目责任部门测试自查后，确认测试运行基本正常，项目实际成果达到《展览设计方案》或《展品设计方案》的各项要求；

4.具备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

第六条 项目竣工验收主要依据为以下三方面：

1.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2.与项目内容相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中国科学技术馆内部通用标准规范；

3.《展览设计方案》或《展品设计方案》等方案设计资料，合同、变更文件等项目文件。

第七条 验收内容主要包括项目的展品功能、观众操作便利性、制作质量、安全性、可维修性、可管理性，技术资料的质量和完整性等方面，对验收项目的各项检查内容需符合项目验收内容要求（见附件1）。

第三章 验收组织机构

第八条 中国科学技术馆成立常设展览展品项目竣工验收组（以下简称“验收组”）。验收组组长由馆主要负责人担任，副组长由副馆长担任，验收组成员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可邀请馆内及馆外相关专家组成，一般由中国科学技术馆科研管理部、展览教育中心、展览设计中心、展品技术部、后勤保障部和安全保卫部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及监理公司代表组成，每个部门原则上不超过两人。

第九条 验收组是竣工验收最终评审的主体，验收组成员在竣工验收工作中应履行以下职责：

- 1.根据验收依据和验收内容，独立、客观、公正地做出判断；
- 2.在现场明确提出验收意见；
- 3.审核验收报告内容并在验收现场签字确认；
- 4.积极参与竣工验收工作，不可无故缺席。

第四章 预验收

第十条 项目责任部门首先认真开展自验收工作，严格对照项目合同和设计方案的每一项要求检查实现程度，同时对测试运行、电消检及技术资料等相关情况进行自查，并撰写自验收报告（模板见附件2）报送科研管理部；如委托监理公司进行项目监理需同时提交监理报告。

第十一条 常设展览展品项目经过自验收，确认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由项目责任部门自行组织展览教育中心、展览设计中心、展品技术部、后勤保障部和安全保卫部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副处级及以上）和监理公司代表，有序开展项目预验收工作。各部门主要验收内容分工及职责如下：

展览教育中心着重检查展品的安全性、操作便利性、教育性及可管理性；

展览设计中心着重检查展品功能实现情况、展示内容的科学性、设计合理性、安全性以及稳定性等；

展品技术部着重检查展品运行的稳定性、实现技术手段的可靠性、维修维护的便利性等，同时审查展品技术资料的完整性、规范性、与展品实物的一致性；

后勤保障部着重检查室内环境污染控制、展品电气检测、压力容器测试、节能环保、设施设备安全运行、建筑房屋设施等方面情况；

安全保卫部着重检查展品运行安全性、观众疏散、公共场所消防措施等方面情况，并组织开展电消检。

第十二条 在预验收阶段，各部门间应充分沟通协调，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预验收阶段发现的问题及提出的整改意见，项目责任部门应全部如实记录。对于研讨后一致认可的整改意见，项目责任部门应在预验收阶段尽快完成整改；经过协调仍存在争议的整改意见，在验收环节提交验收组进一步研讨判定。

第十三条 根据预验收情况，项目责任部门撰写形成《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预验收报告》（模板见附件3），由参与预验收的相关部门负责人签字确认后报送科研管理部。

第五章 竣工验收

第十四条 科研管理部审核确认预验收报告后上报验收组组长，经批准同意后，由科研管理部组织验收组开展验收工作，项目责任部门提供必要配合。

第十五条 在验收阶段，验收组在展示现场对预验收阶段提交

的拟现场验收的展品进行逐一评验，由科研管理部负责记录评验意见。

第十六条 现场验收项目的验收结论分为“通过”和“整改”两种，“通过”表示项目验收情况符合项目验收内容要求，验收组未提出整改意见，项目予以通过；“整改”表示验收时发现项目存在不符合项目验收内容要求的问题，需在规定时限内进一步整改后再进行复验。

第十七条 验收组成员在验收时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意见需在验收现场明确提出，经验收组集体研究讨论后，确定最终的整改意见及验收结论并如实记录，未经验收组讨论认可的整改意见不做记录。

第十八条 科研管理部在验收现场将记录的整改意见及验收结论逐条宣读，由验收组全体成员核查校验，一致同意记录结果后，需在《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竣工验收报告》（以下简称《竣工验收报告》，模板见附件4）现场记录稿上现场签字确认。

第十九条 根据确认后的《竣工验收报告》现场记录稿，科研管理部撰写形成《竣工验收报告》初稿，并递送验收组全体成员审核。《竣工验收报告》初稿中每个验收项目的验收结论不可更改，整改意见条目不可增减，只可适当修改表述不准确的条目。根据验收组审核意见，科研管理部撰写形成《竣工验收报告》最终稿。

第六章 整改复验

第二十条 项目责任部门完成整改工作后，由科研管理部根据《竣工验收报告》进行核验，核验通过后报请验收组组长，经批准同意后，组织验收组开展整改复验工作。

第二十一条 在整改复验阶段，验收组在展示现场对《竣工验收报告》中验收结论为“整改”的展品进行复验，核查《竣工验收报告》中提出的整改意见是否整改落实。未通过复验的验收项目需按照整改意见继续整改，整改完成后再择期组织复验。

第二十二条 科研管理部在验收现场将复验结论及记录的整改意见逐条宣读，由验收组全体成员核查校验，一致同意记录结果后，需在《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复验报告》（以下简称《复验报告》，模板见附件5）现场记录稿上现场签字确认。

第二十三条 根据确认后的《复验报告》现场记录稿，科研管理部撰写形成《复验报告》初稿，并递送验收组全体成员审核。《复验报告》初稿中每个验收项目的复验结论不可更改，整改意见条目不可增减，只可适当修改表述不准确的条目。根据验收组审核意见，科研管理部撰写形成《复验报告》最终稿。

第七章 试运行验收

第二十四条 项目通过验收（整改复验）后，展品正式面向公众试运行开放，试运行阶段为期半年，期间的展品完好率单独计算，

不计入全馆完好率考核指标。

第二十五条 试运行阶段由项目责任部门主要负责，展览教育中心和展品技术部协助，各部门相互沟通配合，形成合力，加强对展品制作厂家的监督力度，及时发现问题并积极整改。具体职责如下：

1.项目责任部门。负责展品整改、完善，密切关注展品试运行状态，及时发现设计制作缺陷问题，联系展品制作厂家整改，详细记录展品整改情况，汇总形成试运行验收报告。

2.展览教育中心。负责展品日常运行，记录展品试运行完好率情况以及无故障天数。

3.展品技术部。负责展品日常维护，协助配合展品制作厂家进行整改维修，提出整改建议，详细记录展品故障及维修情况。

第二十六条 试运行期满后，月平均完好率达到 97%及以上且无故障天数超过 90%的展品为试运行验收通过，由科研管理部组织项目责任部门以及展览教育中心和展品技术部等运行部门开展试运行验收。试运行验收是展品试运行期间全过程情况的总结性验收，由项目责任部门牵头汇总各部门记录的试运行情况，撰写形成《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试运行报告》(模板见附件 6)，经项目责任部门、展览教育中心和展品技术部三个部门负责人签字同意后，提交科研管理部。

第八章 技术资料验收

第二十七条 常设展览展品项目整改复验通过后至试运行验收前，由项目责任部门负责根据竣工技术资料参考清单（见附件7）对技术资料进行收缴及核查，技术资料需完整齐备、保证质量。试运行期间，技术资料需及时更新，最终提交的技术资料需与最终展览展品项目实际情况完全一致。

第二十八条 技术资料验收由科研管理部负责牵头组织，责任部门为展品技术部。项目责任部门对技术资料核查确认后，由展品技术部负责终审验收，根据实际需要可邀请馆外相关专家参与技术资料验收。如存在制作过程中或展览展品验收后有技术设计变更或修改等情况，应对变更和修改部分的技术资料重新验收。

第二十九条 根据技术资料验收情况，展品技术部撰写形成《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竣工技术资料验收报告》（以下简称《技术资料验收报告》，模板见附件8），并由审核专家和相关部门负责人签字确认。《技术资料验收报告》中验收结论为“不合格”的技术资料，由科研管理部通知项目责任部门进行限期整改，整改后重新验收，并重新提交《技术资料验收报告》。

第三十条 项目全部技术资料验收合格后，展品技术部将所有《技术资料验收报告》报送科研管理部。

第三十一条 《技术资料验收报告》经科研管理部审核确认后报请分管领导，经批准同意后，组织开展技术资料入库归档工作。

第九章 展览展品项目经费拨付

第三十二条 竣工验收支付累计核算展览展品项目总经费的 40%，根据竣工验收各阶段实际情况分阶段拨付。打包招标中的各个展览展品项目经费单独核算。

第三十三条 整改复验（验收）通过后，予以向项目乙方拨付项目总经费的 10%。

第三十三条 试运行验收符合要求且技术资料归档后，由科研管理部向项目责任部门开具“竣工验收证明”后（见附件 9），予以向项目乙方拨付项目总经费的 20%；试运行验收不符合要求的展览展品项目，将按照合同约定处理，直接扣除乙方该项目总经费的 20%。

第三十四条 试运行验收通过后，项目进入厂家维保期，维保期为期一年，展品月平均完好率须达到 98%及以上，符合完好率要求后，予以向项目乙方拨付项目总经费的 10%；不符合要求的展览展品项目，将按照合同约定处理，直接扣除乙方该项目总经费的 10%。

第十章 附则

第三十五条 本办法由科研管理部负责最终解释。

第三十六条 本办法自 2018 年 8 月 13 日起施行。

附件：1. 项目验收内容要求

2. 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自验收报告
3. 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预验收报告
4. 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竣工验收报告
5. 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复验报告
6. 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试运行报告
7. 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竣工技术资料参考
清单
8. 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技术资料验收报告
9. 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竣工验收证明

附件 1

项目验收内容要求

序号	检查内容	要求
1	展品设计方案	实现展品设计效果；满足设计要求；达到质量标准
2	展品功能	展品正常运行；所表达的科学内容正确；达到设计要求的展示效果
3	观众操作便利性	互动体验型展品便于观众操作体验
4	图文版 说明牌	图文版和说明牌文字、排版、格式正确清晰，内容贴切；选用材料及设计与布置合理
5	展品外观	展品、铭牌表面处理和颜色、大小尺寸符合设计要求；维修门制作规范，缝隙、锁具合格；收口收边整齐；不存在有安全隐患的尖棱尖角
6	设备品牌型号	设备品牌、型号、规格符合设计要求
7	备品备件	按需求准备了备品备件；备品备件满足设计和运行维护的要求
8	机械	机械设计合理；结构安全；运转正常；完成疲劳检测；润滑、维护方便；液、气体无泄漏；连接牢固；无伤人、夹手、刮划和尖棱尖角等安全隐患；易损设备防护合理
9	电控	通电运行正常；漏电保护完善；无漏电现象且金属架构接地良好；工艺符合规范；设备固定牢靠、运行持续稳定；无异常发热；图像、声光良好；控制响应及时可靠；维修、散热设计合理；走线符合规定要求
10	多媒体	多媒体界面内容简洁、清晰，操作直观；软件逻辑正确、运行流畅
11	安全及环保	用材符合公共场所消防规定；降噪达标；运行符合环保规范，不产生辐射、放射性、有毒有害等污染环境的产物；不存在机械伤人及其它不安全因素；电气符合规范；压力容器符合国家标准；改造不破坏现有建筑结构；设施设备符合国家节能环保要求

12	技术资料	技术资料种类齐全、正确；施工图齐全、正确；特种（重要）设备或国家强制性检测项目检测报告齐全
----	------	---

附件 2

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自验收报告

一、项目完成总体情况

二、合同和设计方案的实现程度

序号	考核指标 (按合同和设计方案填写)	实现程度
1		
2		
3		
4		
5		

三、试运行情况

四、技术资料完成情况

五、电消检完成情况（附电消检报告）

六、存在的问题及意见建议

以上情况属实，拟申请竣工验收。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部门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3

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预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项目标段	(常设展览/常设展品)	项目编号	
责任部门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制作单位	
预验收情况			
序号	拟提交验收的展品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意见	整改情况
		展览教育中心:	
		展览设计中心	
		展品技术部:	
		后勤保障部:	
		安全保卫部:	
		展览教育中心:	
		展览设计中心	
		展品技术部:	
		后勤保障部:	
		安全保卫部:	
预验收总体意见:			

展览展品 验收意见 (是否同意 提交验收)	项目责任部门 已就自验收商讨一致的意见进行整改落实，具备验收条件。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展览教育中心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展览设计中心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展品技术部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后勤保障部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监理公司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电消检验收 (是否同意 提交验收)	安全保卫部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整改情况”栏目需填写已落实的整改意见条目序号和需进一步研讨的问题条目序号。

附件 4

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常设展览/常设展品)	项目编号	
责任部门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制作单位	
验收情况			
序号	展品名称	验收结论 (通过/整改)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意见
验收总体意见			

验收组成员签字：

组长：

副组长：

科研管理部：

展览教育中心：

展览设计中心：

展品技术部：

后勤保障部：

安全保卫部：

监理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 5

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复验报告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常设展览/常设展品)	项目编号		
责任部门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制作单位		
复验情况				
序号	展品名称	验收发现的主要问题及 整改意见	复验结论 (通过/整改)	复验整改意见
复验总体意见				

验收组成员签字：

组长：

副组长：

科研管理部：

展览教育中心：

展览设计中心：

展品技术部：

后勤保障部：

安全保卫部：

监理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 6

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试运行验收报告

一、试运行总体情况

(总体说明试运行展品数量, 平均总试运行时间, 试运行状态表现, 发生故障总次数及整改总体情况等)

二、展品完好率情况 (展览教育中心负责记录)

序号	展品名称	每月展品完好率							无故障运行天数
		第一月	第二月	第三月	第四月	第五月	第六月	月均完好率	
1									
2									
3									

三、展品故障维修及整改情况 (展品技术部负责记录)

序号	展品名称	故障情况	整改情况	处理结果	备注
1					
2					
3					

四、试运行验收意见

序号	展品名称	验收结论 (同意/不同意)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意见
1			展览教育中心:
			展品技术部:
2			展览教育中心:
			展品技术部:
3			展览教育中心:
			展品技术部:
试运行验收 验收意见 (是否同意试运 行验收结论)	项目责任部门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展览教育中心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展品技术部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7

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 竣工技术资料参考清单

1. 展品 3D 效果图。

2. 展品机械设计图纸（电子版及纸质版）。

主要包括：3D 模型图、工程图（目录、明细表、总装图、部件图、零件图），图纸电子版为 dwg 格式文件或 slddrw 格式文件，其中 slddrw 格式图纸需提供与图纸关联的全套 Solidworks 模型。

3. 展品电控设计图纸（含 AV、灯光等）。

主要包括：系统电气图、线缆连接图、整体布局图、电路原理图、印制电路图（含详细元器件清单列表）、电装图、材料清单表等。

4. 正版软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操作系统、运行环境软件资料、多媒体资料、所有程序设计源代码和执行文件、文件安装说明，包括：平面动画、3D 动画、电路控制程序、动画控制程序等），所有软件、电路控制程序禁止加密。

主要包括：动画人物、场景、器物、界面等在内的动画源文件、剧本、分镜头脚本、模型（含材质贴图）、图片、音视频文件等；软件需求分析报告、设计说明书、使用维护手册、评测用

例及报告及程序源代码。动画及相关控制软件须提供与最终成果相一致的源文件及安装文件或可执行文件。

5. 展品图文板技术资料（电子版）。

主要包括图文板、说明牌的源文件（ai 或 psd 格式）、成品文件及全部素材图片（jpg 格式）。

6. 主要设备、材料等备品、备件清单。

7. 展览手册（深化设计书）。

主要包括展品效果图、展示目的、展示内容、展示方式、原理说明、机械和电气设计说明、展品操作及维修说明等。

8. 外购产品说明书、合格证、保修单等相关资料。

附件 8

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技术资料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展览项目/展品项目)	项目编号		
责任部门		项目负责人		
技术资料验收情况				
序号	资料名称	数量	验收结论 (合格/不合格)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意见
项目责任部门	审查意见:			
	负责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专家审查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称:			
专家审查	审查意见:			
	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专家审查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称:			
专家审查	审查意见:			
	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展品技术部	审查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附件 9

中国科学技术馆

常设展览展品项目竣工验收证明

由 (乙方名称) 承担的项目 (包括×××展区共计××件展品), 经中国科学技术馆常设展览展品项目验收组评验, 通过竣工验收。

中国科学技术馆

年 月 日